

#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

## 2020 年部门预算

## 第三部分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度部门预算 情况说明

### 一、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情况的 总体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1405.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858.56 万元，主要是 1. 2019 年收支中不包含上年结转数，2020 年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中包含上年结转数。2. 本年增加了甘青区域合作示范规划及“十四五”规划编制项目预算收入。收入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319.6 万元，上年结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86.2 万元；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226.75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2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43.26 万元，节能环保支出 6.6 万元，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28.57 万元。

### 二、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情 况说明

#### （一）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规模变化情况。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1319.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772.36 万元，主要是本年增加了甘青区域合作示

范规划、“十四五”规划编制、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物业服务等项目预算收入。

### （二）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结构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1147.15 万元，占 8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0.62 万元，占 5%；卫生健康支出 43.26 万元，占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0 万元，占 2%；住房保障支出 28.57 万元，占 2%。

### （三）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具体使用情况。

1、（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01（类）04（款）01（项）发展与改革事务行政运行支出 2020 年预算数为 327.15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74.6 万元，下降 19%。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及调动，公用经费及项目经费压减。（2）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04（款）04（项）战略规划与实施 2020 年预算数为 52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2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战略规划与实施为当年新增预算项目。（3）一般公共服务 201（类）04（款）99（项）甘青区域合作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项目 2020 年预算数为 30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0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甘青区域合作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项目为当年新增预算项目。

2、（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1（项）离退休费 2020 年预算数为 25.54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5.03 万元，增长 25%。主要原因是退休人员增加。（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5（项）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020 年预算数为 29.6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5.91 万元，下降 35%。主要原因是人员

退休及财政补助基本养老金比例从 20%调整到 16%。（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05（款）06（项）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2020 年预算数为 14.8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14.8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财政从 2020 年开始补助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8（类）99（款）01（项）机关事业单位工伤保险补助 2020 年预算数为 0.68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0.15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补助人员减少。

3、（1）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1（项）离退休医疗费补助缴费 2020 年预算数为 17.56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27 万元，增长 23%。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补助人员增加。（2）卫生健康支出 210（类）11（款）03（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020 年预算数为 25.7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5.64 万元，下降 18%。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离，在职补助人员减少。

4、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16（类）02（款）99（项）其他商业流通事务支出（物业服务）2020 年预算数为 30 万元，比 2019 年增加 30 万元，增长 100%。主要原因是此物业服务项目是当年新增预算项目。

5、住房保障支出支出 221（类）02（款）01（项）住房公积金补助 2020 年预算数为 28.57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3.13 万元，下降 10%。主要原因是此物业服务项目是当年新增预算项目。主要原因是人员退休、调离，补助人员减少。

### 三、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局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 情况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431.6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14.8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 90.97 万元、津贴补贴 143.39 万元、奖金 13.33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29.6 万元、职业年金 14.8 万元、公务员医疗补助 25.7 万元、其他社会保险 0.68 万元、住房公积金 28.57 万元、其他工资福利 24.66 万元、退休费 24.86 万元、遗属生活补助 0.68 万元、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17.56 万元。

公用经费 16.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 4 万元、手续费 0.16 万元、水费 0.08 万元、电费 0.32 万元、邮电费 0.96 万元、取暖费 1.04 万元、物业管理费 1.6 万元、差旅费 2.4 万元、培训费 0.4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 万元、劳务费 1.6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1 万元。

## 四、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为 3.7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1.8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增加（减少）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2.1 万元，减少 0.9 万元；公务接待费 1.6 万元，减少 0.9 万元。2020 年“三公”经费预算比 2019 年减少主要是厉行节俭，节约三公经费支出。

## 五、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

## 的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 六、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部门收支预算情况的总体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上年结转等；支出包括：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卫生健康支出，节能环保支出，商业服务业等支出，住房保障支出。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收支总预算 1405.8 万元。

### 七、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部门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收入预算 1405.8 万元，其中：上年结转 86.2 万元，占 6%；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319.6 万元，占 94%。

### 八、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部门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 (一)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支出预算 1405.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431.6 万元，占 31%；项目支出 974.2 万元，占 69%。

### 九、关于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支出预算情况的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0 年支出预算 1405.8 万元，比 2019 年减少 498.82 万元，下降 26%。主要是 2019 年项目支出比较大，上年结转的乡镇政权八有工程项目完工，预算支出占比大。

##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无其他说明事项

### （一）机关运行经费安排情况。

2020年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机关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16.8万元，比2019年预算增加（减少）9.2万元，下降35%。主要是由于公用经费按在编人员配套，2019年退休人员较多，根据财政政策压减20%。

### （二）政府采购安排情况。

2020年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未纳入政府采购预算。

###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底，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所属各预算单位共有车辆1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1辆。其中：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10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

### （四）绩效目标设置情况。

2020年民和县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专项均实行绩效目标管理，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974.2万元。

##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收入类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包括财政部门经费拨款、专项收入、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罚没收入、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和其他收入。

**(二)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 下级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的独立核算单位按规定标准或比例缴纳的各项收入。

**(六)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如投资收益、利息收入等。

**(七)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和“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即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当年收支缺口的资金。

**(八) 上年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支出预算因客观条件变化未执行完毕、结转到本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既包括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也包括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的结转和结余。

## 二、支出类

**(一) 公共安全支出201（类）**指本单位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如在职人员工资奖金津补贴、公用经费等。

**（二）社会保障和就业208（类）**指反映本单位在社会保障与就业方面的支出，如离退休人员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等。

**（四）卫生健康210（类）：**指反映本单位卫生健康方面的支出，如公务员医疗补助、退休医疗费等。

**（五）住房保障221（类）**指反映本单位用于住房改革方面的支出，如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支出。

### 三、其他

**（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指附属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预算单位对所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指财政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是指单位工作人员因公务出国（境）的往返机票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是指单位购置公务用车支出及公务用车使用过程中发生的租用费、燃料费、

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支出是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四、部门专业类名词**

本单位无专业类较强的名词解释